

# 一个或 几个人的舞蹈

张蜀梅/著



花城出版社

I247.57  
Z174=2



郑州大学

\*04010147008P\*

# 一个或 几个人的舞蹈

张蜀梅/著

I247.57

Z174

学  
藏 书

花城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一个或几个人的舞蹈

张蜀梅著.

—广州:花城出版社,2004.4

(拍拖丛书)

ISBN 7-5360-4335-X

I. 一…

II. 张…

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32805 号

丛书策划:田 璞

封面设计:胡 也

责任编辑:林宋瑜

插图绘制:王迎新

---

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 番禺新华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32 开

印 张 9.5 8 插页

字 数 210 千字

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 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 15,000 册

书 号 ISBN 7-5360-4335-X/I·3478

定 价 19.00 元

---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

# 序

——谢有顺

这是一个适合生产小说的时代。这个时代日渐加剧的矛盾、不安和冲突，正为小说的写作提供非凡的资源。这个时代似乎是以小说的形式展开的，每天都戏剧性地出现众多残酷事件，情爱悲剧，欲望写真，除了小说，我们很难再找到合适的话语方式来书写这个时代的本质。从根本意义上说，要记录下这个时代所发生的诸多身体和精神上的细节，诗歌和散文都有力不从心之处，惟有小说，能够在这么多精神的碎片和欲望的喘息声中长驱直入，直抵核心。世界的戏剧化，其实就是世界的小说化。这已经不是一个适合于歌唱的诗歌世界，也不再是一个适合于抒情的散文世界，这是一个与故事的口味极为投机的矛盾而冲突的小说世界。你只要看看在世界的各个角落、在我们身边发生的一切，你只要阅读每天的新闻，就会发现，大至世界政治，小至私人感情，随时随处都处于尖锐的冲突之中——而冲突正是小说的灵魂，是故事前进的基本动力。没有冲突就没有文学。一切伟大的写作行为，其实都是一种冲突的形成和冲突的缓解，是作家与现实、与灵魂内部事物之间的一种内在斗争。

看到这一点，我们就不会奇怪，这个时代为什么会一夜之间冒出那么多的小说作者，因为每一个人都在冲突之中，每一个人

都处在和现实、灵魂的斗争之中。于是，稍微有写作才能的人，好像都去写小说了——至少也是在写故事，比如那么多的网络帖子。实在是时代选择了这些书写者，他们都觉得有话说，都觉得有传奇或跌宕的经历、见闻要告诉读者，结果，写作成了一种话语狂欢，成了讲述“不得不说的故事”，成了“口述实录”，成了“半自传体”，成了真实生活的简单翻版。甚至有人说，最好的小说是在《南方周末》上，因为这张报纸的长篇深度报道，往往具备小说的一切要素，而且比虚构的小说还要真实得多。这话也有一定的道理，至少对我个人而言，每天从报纸上读到的各种各样的新奇新闻，许多都是小说家的想象力所无法达到的。生活永远比小说要丰富和伟大得多，生活永远有作家的想象力无法到达的隐秘的一面，只有在生活面前保持着谦卑的心情，你才能真正洞悉它内在的真实。所谓文学来源于生活而高于生活的说法，其实是一句假话，文学永远不能高于生活，它总是在生活的下面，它书写的也永远是生活中剩余的部分，而非全部。

媒体写作、网络写作的崛起，大约就是从生活的丰富性中获得了力量，集体书写“我”的故事，集体打捞生活的记忆。在这里，写作的难度似乎已经消失，叙事的艺术也显得不重要，重要的是经验、细节和感受。这的确是一种新的文学力量，它的不足是叙事的训练不够，但它里面那鲜活、直接的自我经验，却也非一般的闭门造车的作家的文字可以相比。我甚至还想，就当下的文学现状而言，经验的力量是最为重要的，没有经验的真实，文学迟早会走向抽象、玄虚和超验——无论是思想的超验（“总有一天……”、“生活在别处”等等），还是语言的超验（极端的形式实验），抽空的都是生活在第一现场的事物和感受，从而使文学陷于贫血状态。

正是在这个意义上，我看好张蜀梅的写作，她身上有着许多

写作者所没有的生活敏感和经验积累。多年来，她一直是报社的记者，专跑突发新闻，世界的灾难、人生的惨烈她见得比绝大多数人都多。我多次听她向我讲述某次车祸的血腥，某次火灾的噩梦，还有许多离奇而令人战栗的事件，这些，在我看来，都不像是地球上发生的事情，可对于张蜀梅来说，已经成为家常便饭。每次，向我叙述这些事情的时候，她在连连惊叹的同时总是不忘交代一些耸人听闻的细节，比如，死者的胳膊在哪里，他的脸是什么颜色的，脑浆像一碗打翻在地的豆腐花……我惊讶，一个女孩子，何以锻炼出如此坚强的心灵？只能说残酷见得多了，就不再是残酷了，残酷也职业化了。好几次，我都跟张蜀梅说，你的经历，就是你写作的巨大财富，你应该将它们写下来。后来，她曾应我之约在南方都市报开了一年名为“突发新闻”的专栏，每天写一个采访故事，写法上也许并不精致，但她所提供的那批匪夷所思的事实，却足以震动每一个读者。事实上，也确实有相当一批读者，看她的专栏似乎都上瘾了，以致专栏停了之后，还老有人打电话来追问。

这其实就是事实的力量，经验的力量。现在，张蜀梅的第一部长篇小说《一个或几个人的舞蹈》马上就要出版了，我再一次有机会来领略她那独特的精神体验和生活积累，独特的经验的力量。她以前在专栏中写到的那批事实，很多都化解到了这部小说之中。在主人公刘拉拉身上，也不难看到她自己的影子。但这些都经过了张蜀梅的特别处理，她似乎无意写一个社会化的故事（这本来是她的强项），而更愿意去解决情感这一私人问题。那个刘拉拉，也是一个单身女子，报社记者，经历了那么多，其实就是为了找到爱情。但最后，刘拉拉发现，“不是爱情，是欲望”。爱情只存在于回忆之中，现实展现出来的则是像野草一样迅猛生长的欲望。

故事并不复杂，因为张蜀梅要向我们揭示的是个人的心路历程。一个人，沉浮在社会，内心的那一点慰藉，那一丝希冀，却依然维系在爱情身上。可“爱情有一夜之间就消失的恶习”（披头士乐队的一句经典歌词），慢慢的，爱情就被放纵的欲望所代替。欲望暂时填补了人内心的空虚，但它最终的结局却是使人更加空虚，因为人无法忘记自己还有一个内心生活，还有残存的希望，人毕竟不是物质人，也不是欲望人，人是存在中的人，有精神，有梦想。如德国哲学家卡尔·雅斯贝尔斯所说：“人不仅存在，而且知道他自己存在。……他不仅像现存物一样可认知，而且他自身自由决定什么应该存在。人就是精神，而人之为人的处境，就是一种精神的处境。”张蜀梅写到了刘拉拉的精神处境，在她，爱情就是她全部的精神，不幸的是，爱情似乎永远是一个梦，一个曾经出现、曾经让她痴迷、但永远不会再来的梦。这个梦已经破碎，包括她一度深爱的泉和应梧，都破碎成了梦的碎片，只是在她坚硬的现实中偶尔浮现。

确实，现实太坚硬了，太琐碎而无聊了，它永远不能为爱情的出现准备地盘，惟有欲望，好像天生就是现实的盟友。刘拉拉只能生活在回忆的爱情中，一种虚拟的幸福，而她真实拥有的，不过是对现实的失望，以及内心难以平息的欲望。她经过了欲望的沉浮，但她依旧没有找到爱情，没有得到幸福，许多的时候，她的放纵正是因为绝望所致。哪怕她找“男保姆”为她提供性服务时，她也不忘作这样的表白：“我们只是生意上的伙伴，他给我高潮，我付出人民币或者港币或者美元，我从不付出感情。”“我在想我真的需要一个男人了，没有爱情，我还可以勉强地活着，没有一个固定的男人，我可能真的会堕落……”因害怕付出感情而找性服务者，因害怕堕落而需要一个固定的男人，这是一种怎样寒冷的生活！



大约一个世纪前，弗洛伊德就把我们这个世界形容为“欲望的加油站”，他率先看到欲望的旗帜升起来了，而我们这些后来者，不过是在欲望的路上一路狂奔，路的尽头，同样是哲人们早就预言了的空虚和绝望。当刘拉拉从欲望中醒来，才猛然发觉：“我心里清楚，那不是我最终需要的，我需要的是一个完美的精神依靠。”她被更大的空虚、更沉重的绝望攫住了，终于还是走不出感情的宿命。那个“完美的精神依靠”究竟在哪里呢？这本身就成了一个绝望的喟叹。

我想起张蜀梅在小说中所引用的阿赫玛托娃的诗句：“我知道，你陷于那样的痛苦，你无法说出自己内心的话语。”是的，回过头来看才会明白，刘拉拉所走过的路，所付出的代价，或许仅仅是为了说出自己内心的话语！

内心，这是一个多么深邃而广阔的世界，可供一个或多个人在里面舞蹈，然而，对于刘拉拉来说，她的生活中，无论先后有多少人出现，最后在内心舞蹈的，依旧只有她自己一个人。这正是张蜀梅写作中的可贵之处，她没有放弃内心的追问，没有放弃精神的逼视，她渴望找到一个安妥自己灵魂的空间。

也就是说，她不仅写了欲望，还写了精神，她不仅书写了身体的故事，还书写了内心的旋律。这是张蜀梅和其他年轻的写作者之间的不同，她的内心是还有理想的。为此，据说她最初为自己这部小说起了个惨烈的名字：《一起去死吧》——这是一句绝望的咒语，是内心的寒冷中升腾起来的黑暗的力量。作者终于没能为刘拉拉那绝望的生活找到缓解的方式，因为爱情没有出现，因为内心得不到慰藉。小说最后停在了这里，它让我想起了一个作家的话：能写出绝望的人，他的灵魂是生动的。

# 一个或几个人的舞蹈

张蜀梅

风啊，埋葬我吧，埋葬我吧！

我的亲人都将我委弃，

只有风在我头上呼啸回荡，

还有那沉寂的泥土的气息。

风啊，我也曾似你一般放荡不羁，

然而我过于贪恋人生的甜蜜。

你瞧，如今我那冰冷的尸体，

没有人来把我的双手叠在一起。

——阿赫玛托娃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序 .....                   | 1  |
| 现实 (00) .....             | 1  |
| 现实 (01) .....             | 5  |
| 现实 (02) 孝顺儿女 .....        | 8  |
| 现实 (03) 想要结婚 .....        | 10 |
| 现实 (04) 在上海 .....         | 12 |
| 现实 (05) 燥热的广州,时髦的阿菲 ..... | 16 |
| 现实 (06) 意象中的童年 .....      | 20 |
| 现实 (07) 别人的爱情 .....       | 33 |
| 现实 (08) 瞬间的恍惚,生存的感觉 ..... | 37 |
| 现实 (09) 第二种爱情的开始 .....    | 41 |
| 现实 (10) 我的宝贝 .....        | 46 |
| 现实 (11) 一起玩吧 .....        | 49 |
| 现实 (12) 麻木的心 .....        | 54 |
| 现实 (13) 去看大海,飙车 .....     | 57 |
| 在现实和追忆之间·有一种美丽 .....      | 64 |
| 现实 (14) 1905 .....        | 70 |
| 现实 (15) 情人节那天 .....       | 71 |
| 追忆·小爱情 (一) .....          | 75 |
| 现实 (16) 搬了一次家 .....       | 82 |
| 追忆·小爱情 (二) .....          | 83 |
| 现实 (17) 杨箕村就是这样一个地方 ..... | 90 |

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追忆·小爱情(三)       | 94  |
| 现实(18)在肯德基店     | 101 |
| 追忆·想起了刘昕        | 103 |
| 现实(19)新同事新感觉    | 117 |
| 现实(20)阿菲的一次失意   | 120 |
| 现实(21)失眠        | 124 |
| 追忆·想离开梧桐城       | 126 |
| 追忆·在梧桐城火车站      | 128 |
| 追忆·在北京          | 132 |
| 现实(22)一种暧昧的情感   | 136 |
| 现实(23)享受工作      | 141 |
| 现实(24)谁的女儿      | 147 |
| 现实(25)女实习生和男保姆  | 151 |
| 现实(26)阿菲的男人     | 156 |
| 现实(27)男保姆马比特    | 160 |
| 现实(28)棕色的英语老师   | 165 |
| 追忆·小爱情(四)       | 173 |
| 追忆·小爱情(五)       | 181 |
| 追忆·小爱情(六)       | 186 |
| 一段小夜曲·(超现实)     | 192 |
| 现实(29)鸟人        | 201 |
| 现实(30)表扬的代价     | 211 |
| 现实(31)带你回家      | 217 |
| 现实(32)那不是爱,是欲望  | 222 |
| 现实(33)一个人的失恋    | 230 |
| 现实(34)新千年的第一缕阳光 | 235 |
| 现实(35)台上台下都一样化妆 | 243 |
| 现实(36)克隆小猪惹了祸   | 249 |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现实(37) 曲终人将散 .....     | 251 |
| 现实(38) 宝贝之死 .....      | 255 |
| 现实(39) 该走的都走了 .....    | 257 |
| 现实(40) 我的女儿想变成蝴蝶 ..... | 259 |
| 现实(41) 在期待之中 .....     | 268 |
| 追忆·离开, 离开, 离开 .....    | 271 |
| 语无伦次或梦境·现实(42) .....   | 277 |
| 在生死之间率性而行——张蜀梅访谈 ..... | 280 |

## 现实(00)

白天天天延长着我的痛苦  
黑夜夜夜使我的悲哀加重

——无名氏

近来，我总是疲惫不堪，憔悴异常。

突然间，我变得异常感伤，觉得生活毫无意义，我不知道自己在做些什么，三十年就要过去了，我一无所有，钱，房子，爱情，孩子，都与我擦肩而过。前所未有的孤独感紧紧束缚着我，无法脱身。

我是一个叫刘拉拉的单身女子，常常在中午的时候醒来，发现整个房间只有我一个人，我静静地躺在床上或者地毯上，听远处传来世界活动的声音，人的声音，汽车的声音。是的，喧哗的芸芸众生就在我的窗外，我和那个鲜活的世界只是一张玻璃的距离，我感到有些难受，喉咙处有些东西堵着我，我的眼脸上似乎也挂着一层薄薄的眼帘，我站起身来，光着身子去洗手间刷牙，洗一把冷水脸，给眼睛里滴两滴维氨啉滴眼液，我感到了眼睛里的刺痛，但是一会儿，我的眼睛明亮了很多，我重新躺下来，我清晰地触摸到了那有些俗气的孤单，我开始拿起靠近床头地上的一只红色的电话，希望找一个人说话，最好是对一个人倾诉，告诉他或者她，我的孤独和无助，但，我又不知道要找谁，对那个人

要说什么，我拨着一个我非常熟悉的电话号码，我把电话号码拨到第八位的时候就放弃了，因为我怀疑那也许是一个新闻单位的报料热线。

几天前，闺中好友郭昶给我发了一个伊妹儿，她对我的态度一贯像我的母亲，她对我唠唠叨叨地说教，已经是家常便饭，她对我说，找一个归宿，有一个男人在你身边，你就不再孤单了。

但是，我觉得事情不像郭昶说的那么简单，整个世界就在我的玻璃窗外，我常常把脸贴在玻璃窗上看这个车水马龙五彩纷呈的世界，我没有忘记，它就是我赖以生存的世界，正对着我玻璃窗的那幢 20 多层高的大楼就是给我粮食和金钱的衣食父母。

每天我从眼前的这条狭窄的巷子走出去，不过五分钟我就坐在我的办公室里，上网，收邮件，收信，回信，处理传真稿件，如果有突发新闻，我会叫上一名摄影记者，有时候会喊上一名得力的实习生，从大楼的门口拦一辆的士，飞奔现场或者是医院，采访那些不幸的人，让他们说出他们不幸的感受，揭他们的伤疤，让他们发泄不满，或者采访一名冷静得有些冷血的医生或者护士，他们告诉我伤者的大致情形，会不会死亡，或者死亡离不幸的伤者有多远，然后把这些见闻描述下来，登在报纸上，满足那些喜欢猎奇的读者，我也因为描述的好坏，事件的大小，而得到不同的报酬，这就是我赖以生存的工作；在傍晚或者深夜时分我又沿着那条巷子走回来。

我记得出去的时候，脸上画着淡妆，刷了“资生堂”的睫毛油，用“资生堂”的眉笔描补了眉梢，涂了“资生堂”的口红，掩饰了我憔悴不堪的心境，显得精神些。傍晚或者深夜的时候离开那幢大楼，回来的时候，我的手上多了一叠全广州当天出的新闻纸，加起来有几百页，还有一些杂志或者约稿的公函。

在路上，我几乎不和任何人说话，因为我没有熟人，或者就

是有熟人，我也看不见，因为我的视力很差，差得有时候在镜子里都看不见自己的面容。但是我还是拒绝戴眼镜。因为我不希望看得太清楚，戴上眼镜，或许我会发现，我原本喜欢的人，他原来是一脸肮脏的灰尘或者雀斑甚至还有痍痕。

回到我的住处，我在镜子前仔细打量，我发现，临出门前涂的口红已经褪了，嘴唇灰灰的，黯然无光，就像我住的这阴阴的房子。面颊上原来有些淡淡的“AUPRES”粉，现在也被“广州牌”的灰尘取代。

打开电视，或者看凤凰卫视，因为它一天24小时都有声音和图像，或者看香港的明珠台和国际台，因为那里时常会放一些世界各地的很新很好的电影或者连续剧，我经常像一个梦游者一样看着电视画面。

晚饭怎么办？我不知道，就像早餐吃什么一样令我焦头烂额。我的冰箱里有上上星期买回的西红柿，它们已经开始变软发霉，上个星期心血来潮煮了一只乌骨鸡还剩下一大半，现在它已经在我的一个不锈钢的盆子里，在冰箱的冷冻柜里变成了冰。

深绿色的地毯上有一块塑料板，上面放的那些红枣，苹果，桃，提子已经变软变质了，我还没有来得及扔掉它们。

冰箱的旁边有一箱伊利纯牛奶，才喝了几罐，冰箱里还有美式面包，味好美果酱，它们好像没有过期。

吃什么，但是吃什么，我仍然不知道。

我的房间里弥漫着一阵浑浊的令人窒息的气息。就是有了鲜花，经常变换的鲜花，它们也经常是比我的心情凋零得更快。

深夜或者是凌晨，我不知道自己是怎样躺上床的。

与其说那是一张床，还不如说那是一个四平方米的泡沫垫子，它是在联邦家私公司里精心挑选的，花了一千两百多元钱，它放置在我的本来不大的房间中间地带，占了三分之二的空

间。这个房间被我布置得有些像发廊，之所以像发廊，是因为我在床头的墙壁上，挂着一幅和床差不多大的张贴画，一男一女刚从浴室出来，浑身赤裸着，女人金黄的头发的发梢上还挂着闪着光的水珠，两人紧紧地搂在一起，据说，这幅张贴画，被贴在医院男性科，检查男子是否阳痿……对，就是它，把我的睡房打扮得像一个暧昧的发廊，每一个角落都充满着欲望。

也许在这张大床上有过一些人陪我，但是我怎么觉得那都是假像，我常常在黑夜里，伸手摸过去，看看身边的人有没有呼吸，是不是梦，我摸到了一个高高的鼻子，长长的睫毛，还听到了些许的鼾声，他偶尔会有梦呓，说的是美国式英语。他也在黑暗中伸手过来，一把抱着我的腰。

我的床上躺着一个和我并不相干的男子，他做着他的梦，我想着我的明天。

要吗？你要吗？他闭着眼睛问我。

我差点笑出了声。这大概不是梦。

要吗？你要吗？他又在问。

我感觉到我身边躺着一个男子，就学着他蹩脚的普通话说说“要吗？你要吗？”

我们像是在彼此叫卖，希望能用身体的频繁接触唤醒彼此，让孤独无法靠近我们。我们手握着手，把缠绕在我们身边的孤独逼走，此时那些孤独就像一个束手就擒的小偷被送往派出所，它们只好蹲在我的洗手间，看我们怎样把一个黑漆漆的夜晚变成人间天堂。

床头的台灯突然“啪”的响了一声，橘黄色的灯光把黑夜撕开了一道口子。他要喝可口可乐。

那是一具超自然的美妙的身体，婴儿般白里透红的皮肤，浓密的毛发，还有一张像雕塑样的俊朗帅气的脸，整个人散发着

男人的浓香。

但是为什么白天醒来的时候，一切都消失了呢？

我知道，离开了这张床，离开了这个城市，我就放弃了快乐和幸福，也把孤独和痛苦摒弃。

很多的夜晚，我站在窗口，把黑夜击退。

躺上了我的大床上，我也就开始了没完没了地回忆，那些回忆的残片像一副扑克，原本是有规律和次序的，但是到了我的手上就成了一个零乱残局，我希望通过一张偶然的牌面，想起一张脸，回忆起和它相关的生活。

## 现实(01)

我周身淌着冷汗；一阵阵微颤  
透过我的四肢；我的容颜  
比冬天草儿还白；眼睛里只看见  
死和发疯。

——萨福

我知道，二十多年来，我总是在不断地离开，像一个行色匆匆的过客，从来不在一个人身边或者是一个城市里长久地停留。

现在我终于尘埃落定，在广州断断续续生活了近六个年头，我愿意停留在这个城市，生活，生活相当一段时间，我不知道下一次出发是什么时候，下一站是哪个地方，我的目的地又在哪里，我全然不知道。